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約僱助理 吳芊蕙

電話：3322101#7587

電子信箱：ehr10091445@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9月24日

發文字號：桃教幼字第11400908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735100E_1140090874_ATTACH1.pdf)

主旨：函轉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為辦理本市兒童事故傷害防制宣導活動，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114年9月11日114靖娟北總字第384號函及本府婦幼發展局114年9月15日桃婦康字第1140020776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民眾培養兒童及照顧者安全觀念及實施保護措施，強化民眾對兒童事故傷害防制的知能，降低兒童事故傷害發生並建構合適合宜的幼兒安全成長環境，維護幼兒生活安全，本府婦幼發展局委託該基金會承辦兒童事故傷害防制宣導活動。
- 三、本次活動期間為114年10月至114年11月，鼓勵各校（園）踴躍報名參加，檢附「幼兒園安全宣導活動」宣傳單張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本市各私立教保服務機構、本市各市立幼兒園(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

副本：電子文
2025/09/24
交換章



學生事務處 114/09/24 11:07



1140008764

有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裝



訂

線